

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曹园南大街(九棵树中路—颐瑞东路)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3 年 4 月 12 日,按照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682 号)及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(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),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对“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曹园南大街(九棵树中路—颐瑞东路)工程”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;施工单位北京建工土木工程有限公司;验收调查单位北京市劳保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三位技术专家组成(名单附后)。验收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踏勘,审阅了《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曹园南大街(九棵树中路—颐瑞东路)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》,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,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,形成验收意见如下: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(一)建设地点、主要建设内容

建设地点:工程位于北京市通州区,北京国际文化旅游区核心区北侧,西起九棵树中路,东至颐瑞东路。

建设内容:道路全长 2653m,红线宽为 50m,等级为城市主干路,设计车速 50km/h。工程内容包括道路、交通、绿化、照明、雨水、

污水等工程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16 年 10 月，北京文华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《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曹园南大街(九棵树中路—颐瑞东路)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》。2017 年 2 月，工程取得原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（通环保审字[2017]0013 号）。

2018 年 4 月，工程开工建设，于 2021 年 4 月竣工并通车运行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本工程实际总投资 20843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129.48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0.62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曹园南大街(九棵树中路—颐瑞东路)工程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本项目建设地点、线路走向、长度、道路性质、设计车速及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

（一）大气环境保护措施

施工期对施工现场进行了洒水降尘，并采取了防风遮挡措施；施工运输车辆采取了封闭、苫盖措施；工程使用商用沥青、混凝土，不设现场搅拌站；施工期严格落实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要求。

（二）水环境保护措施

施工现场采用移动式厕所解决，由专人定期清运；施工项目部设临时化粪池收集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，收集后由环卫人员定期清运至城市污水处理厂；施工废水采用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。

（三）声环境保护措施

施工单位合理安排施工时间；施工场地边界设置围挡；施工场地合理布局，采用低噪声设备，并加强了对设备的维护与管理。

（四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

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清运；建筑垃圾清运至北京市通州区潮县建筑垃圾消纳场；道路运营过程由专业道路养护部门进行清扫。

（五）生态保护措施

项目部临时用地待完成工程决算后恢复原有用地规划使用功能；其他施工临时占地设置在道路红线范围内；工程未设置取弃土场，弃方运至北京市通州区潮县建筑垃圾消纳场；道路两侧实施绿化。

四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现状监测及类比分析结果显示，新增声环境敏感点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相应标准要求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曹园南大街（九棵树中路—颐瑞东路）工程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，执行了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，采取了生态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，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

求。工程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,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。

六、后续要求

做好运营期道路绿化植被的养护管理,美化道路景观。

七、验收人员信息

验收人员名单附后。

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

王峰 李坤 王红 张辉 殷杰 张

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曹园南大街(九棵树中路—颐瑞东路)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签字表

类别	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签字
建设单位	殷志鹏	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副部长	殷志鹏
特邀专家	张微	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	高工	张微
	江楠	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	正高工	江楠
	李庆丰	北京航天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	高工	李庆丰
施工单位	张野	北京建工土木工程有限公司	项目总工	张野
验收调查单位	马君	北京市劳保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高工	马君